

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639次會議紀錄

113年11月25日 府都新字第1136035653號

壹、時間：民國113年11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00分

貳、地點：市政大樓北區2樓 N206會議室專區

參、主持人：簡瑟芳召集人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略（詳簽到簿） 紀錄彙整：高俊銘

伍、實施者已於會議中報告，並經委員及幹事充分討論，爰紀錄僅為摘要重點整理

陸、報告提案：

一、確認「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61次專案小組會議」審查結果

（一）「擬訂臺北市大安區仁愛段三小段654地號等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涉更新單元範圍討論案

決議：予以確認，請實施者於收受審議會紀錄起1個月內檢具計畫書申請續審。

（二）「擬訂臺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二小段577地號等9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涉更新單元範圍討論案

決議：予以確認，請實施者於收受審議會紀錄起1個月內檢具計畫書申請續審。

（三）「變更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410地號等8筆(原4筆)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」都市更新審議案

決議：予以確認，請實施者收受審議會會議紀錄起3個月內檢具修正後計畫書圖送都市發展局辦理核定，逾期應再重新提審議會審議。實施者得參考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公告成果告示牌樣式自行設置，以推廣都市更新成效。